

香港泰拳理事會裁判制度

香港泰拳比賽的裁判拳證共分 4 級，分類如下：

P 級

- 曾在本會參加公開比賽
- 持有本會一級教練證
- 通過裁判班考試合格者

1 級

- 持有 P 級裁判資格
- 於發出 P 級裁判證日期後 2 年內，出任 4 次或以上裁判的工作
- 在本會舉辦的比賽中擔任裁判的工作，表現理想

2 級

- 持有 1 級裁判資格
- 於發出 1 級裁判證日期後 2 年內，出任 5 次或以上裁判的工作
- 出席一次本港的國際邀請賽
- 出席一次海外的國際邀請賽，持有 IFMA 國際裁判證書
- 在本會舉辦的比賽中擔任裁判的工作，表現理想

3 級

- 持有 2 級裁判資格
- 於發出 2 級裁判證日期後 2 年內，出任 6 次或以上裁判的工作
- 出席三次本港的國際邀請賽
- 出席三次海外的國際邀請賽，持有 IFMA 國際裁判證書
- 在本會舉辦的比賽中擔任裁判的工作，表現理想

裁判升級制度

裁判級數	裁判年資及要求	裁判出席次數
P 級	- 曾在本會參加公開比賽 - 持有本會一級教練証 - 裁判班合格	
1 級	- 持 P 級滿 2 年或以上 - 在本會舉辦的比賽中擔任裁判的工作，表現理想	持 P 級後 2 年內 4 次或以上
2 級	- 持 1 級滿 2 年或以上 - 出席一次本港的國際邀請賽 - 出席一次海外的國際邀請賽 - 持有 IFMA 國際裁判證書 - 在本會舉辦的比賽中擔任裁判的工作，表現理想	持 1 級後 2 年內 5 次或以上
3 級	- 持 2 級滿 2 年或以上 - 出席三次本港的國際邀請賽 - 出席三次海外的國際邀請賽 - 持有 IFMA 國際裁判證書 - 在本會舉辦的比賽中擔任裁判的工作，表現理想	持 2 級後 2 年內 6 次或以上

裁判升級程序

- 申請升級之裁判員需要符合以上資格，再向本會提交申請表及費用。
- 申請升級的裁判需要經過裁判組審核通過。
- 由 2021 年開始，裁判每 2 年須續牌一次，續牌裁判須在 2 年內曾出任本會裁判工作 2 次或以上。
- 曾擔任其他泰拳或自由搏擊工作的裁判，本會不會再邀請參加有關工作。
- 二年內沒有出任裁判工作的裁判，本會不會再邀請參加裁判工作。

*更新日期為 2020 年 7 月 1 日